

彭阳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彭阳县交通运输局依据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规定制作。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12 号）和区、市、县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，全面推行基层政务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

（一）稳步推进主动公开。按照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尽最大限度地把机构领导、机构设置、人事信息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财政预决算、交通动态和有关文件及时通过各种渠道对外公布。2021 年我局完善了《彭阳县交通运输局权力清单》和《彭阳县交通运输局责任清单》。本年度，通过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“彭阳交通”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主动公开交通运输相关政策法规、政府文件、重点项目进展、年终总结、财务运行等各类信息 882 条，其中门户网站 83 条，彭阳交通微信公众号 304 条，网上回复各类信访留言 495 条（固原市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 387 条，宁夏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交通专线

108 条，群众满意度 96.37%）。

（二）规范提升依申请公开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答复等程序，严格按照办理时限和要求规范答复申请人，不断提高答复质量和水平。本年度，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，也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及举报投诉。

（三）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强化责任落实，监督检查政务公开内容是否真实、全面、信息公开是否及时，程序是否符合规定，群众反映的问题是否得到落实，并制定奖惩措施；各股（室）和各单位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素材提供和保密初审，局办公室负责待发布信息的编辑、发布和重要的长期公布信息的更新工作，确保门户网站栏目、新媒体及时更新，有力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全面推进。二是强化制度建设，我局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制度，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和审核机制，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。三是加强政策解读，坚持把政策解读作为取得社会理解支持、促进政策落地生效的基础，不断完善解读机制，提高政策解读水平。全年共发布政策解读 2 条，其中图解 1 条，视频解读 1 条。四是主动回应关切，我局实时监测群众关注度较高的政府信息，按照“谁主管谁发声，谁处置谁发声”的原则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事项，及时回复彭阳县人民政府、“彭阳交通”微信公众号的各类咨询信息，对固原市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

线转办工单及时接收予以回复，确保群众对交通运输工作的满意度。**五是**加强学习宣传，严格按照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求，全年组织集中学习2次、参加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培训2次，切实加强了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的理解和掌握，进一步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和能力。

（四）持续优化平台建设。在日常工作中，我局及时与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对接，运行并维护政府信息公开网站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栏和公开栏，丰富并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加大政府信息管理力度，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，确保群众能够及时查阅政府最新消息。在“彭阳交通”微信公众号及时向社会发布交通运输工作动态和相关信息。推进春运、节假日交通运输运力、路况信息和交通运输行政许可及处罚公开，充分利用汽车站、公交车、出租车电子屏等载体，及时发布交通运输信息，提醒出行群众合理安排，尽量错开高峰期出行。

（五）不断强化监督保障。建立完善了工作考评、主动公开、保密审查、工作责任追究等制度，严格落实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完善公文办理和会议办理机制，严格执行公文属性标识办文程序，明确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属性随文报批，制作统一的办公室文件制发程序单；借助“政府开放日”等活动，畅通社会评议渠道，广泛听取和征求群众意见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；充分发挥考核约束作用，将各股室、局属各单位政务公开情况纳入年终考核总成绩，为公开工作给予强大的制度保障；对存在“应公开而未及时公开”问题或

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工作滞后的股室、单位，及时约谈相关负责人，全面压实责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0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存在问题。一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上有待完善和创新，要积极探索通过电视、广播、新媒体等主流渠道及时广泛发布公开信息，扩大信息受众。二是主动公开的内容和深度有待进一步规范 and 拓展，有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、质量不高。

(二)改进措施。一是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加强对信息公开广度和深度等方面的研究，进一步做好交通运输热点问题信息公开；及时完善公开目录、公开范围，进一步增强交通运输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准确性、针对性、及时性，切实满足公众对交通运输信息的广泛需求。二是有效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继续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重点，进一步拓宽公开领域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梳理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电子版可分别在“彭阳县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

(www.pengyang.gov.cn) 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彭阳县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。地址：彭阳县悦龙新区行政中心二楼 215 室（邮编：756500），电话：0954—7012713（传真），电子邮箱：nxpyjtj@163.com。